

关于汇丰晋信核心策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展期并设立临时开放期的公告

根据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》的有关规定以及《汇丰晋信核心策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、《汇丰晋信核心策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说明书》的约定，经与资产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协商一致，汇丰晋信核心策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的资产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，本计划将自 2022 年 11 月 19 日起展期三年。同时，本计划将设立临时开放期：11 月 14 日-11 月 16 日，投资者可以在上述临时开放期办理本计划的退出，投资者未在上述指定期限内退出的，视为同意本计划展期。

投资者欲了解本计划的详细情况，请查阅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、计划说明书和披露于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汇丰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2022 年 11 月 1 日